

# 泽州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

## 关于组织参加 2022 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 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通知

各中心学校、县直学校：

为认真落实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工作部署，客观、公正、科学地评价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广泛、深入、全面地了解社情民意，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协助组织开展 2022 年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函》要求，现将组织参加 2022 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调查时间及内容

调查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调查内容：围绕 2022 年对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重点，聚焦教育公平、教育质量、政府治理、总体评价等 4 个方面。

### 二、调查对象及问卷类型

调查对象涉及社会人士、教师、学生 3 类人群。根据调查对象和调查重点的不同，各类问卷的内容各有所侧重。每份问卷由填答人基本情况和调查内容两部分组成，分单选题、多选题两种类型。

---

### 三、调查方式及要求

(一)本次调查采用“互联网+调查”方式，依托“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面向社会开展满意度调查。(具体参与步骤见附件1)

(二)各地各校从接到本通知之日起，要及时将“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二维码，通过多种途径向社会公开发布，公告内容(附件)保留至12月31日。要加大宣传力度，让社会广泛知晓和参与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工作，让更多人关心当地教育发展。要倡导社会人士、教师、学生积极参加满意度调查，切实提高调查的参与率。要严明工作纪律，提高调查实效，杜绝虚假填报等弄虚作假行为，确保调查结果客观公正。

(三)各学校把本次组织2022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主要做法及相关数据列表上报泽州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附件2)

附件:

- 1.关于参加2022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公告
- 2.组织参加2022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情况上报表

泽州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7日

办公室



附件 1:

## 关于参加 2022 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 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的公告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展 2022 年对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的满意度调查,请社会人士、教师、学生积极参与调查。调查对象扫描下方二维码“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二维码,选择“关注公众号”。点击该微信公众号界面后,点击首页底部“互动平台”菜单,选择“政府履职情况调查”,进入问卷填答。填答人根据各自身份(社会人士、教师、学生),选择相应问卷填答。填答人提交问卷后,将自动上传至系统后台,以保证调查过程公正、问卷结果内容保密。

### 2022 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



(中国教育督导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附件 2:

## 2022 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 满意度调查情况上报表

填报单位: (盖章)

校长签字:

组织时间		
组织方式		
覆盖对象		
学生参加 满意度调查 情况	参加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 情况满意度调查的学生总人数	
	其中:小学生人数	
	其中:中学生人数(含初中、高中、 职中)	
教师参加 满意度调查 情况	参加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 情况满意度调查的教师总人数	
	其中:小学教师人数(含幼儿教师)	
	其中:中学教师人数(含初中、高 中、职中)	
社会人士(家长) 参加满意度调查 情况	参加山西省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 情况满意度调查的社会人士(含家 长)总人数	
其它情况 说明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注:

1. 此项工作要覆盖至我县全部中小学及幼儿园,民办校(园)由所属中心校组织实施。
2. 各学校按要求如实填报,及时保留调查完成后的截图,学校收集保存备查;此表于 2023 年 1 月 3 日(星期三)前上交到县教育局督导室(310 室或 312 室)。